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一致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一致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三、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一致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况，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客观反映了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张林宣：_____

2023年8月30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李小磊：_____

2023年8月30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王 煜： _____

2023 年 8 月 30 日